

关于  
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9 润资 01

债券代码：112917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1 年 12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资产”、“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本次债券发行经发行人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0日同意并出具董事会决议，本次发行经发行人股东于2019年1月4日同意并出具股东决定。

（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941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4亿元（含14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发行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12917，简称“19润资01”）。

## 二、 重大事项

2021年12月10日，发行人披露了《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告”）。依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重大事项基本情况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1、原任职人员的情况及变动原因、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人股东作出的《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兹委派陈芳运出任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原董事陈矛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职务。

#### 2、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芳运，男，1963年出生，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会计处副主任科员，深圳市审计局副局长科员，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会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政策性银行监管处营业部副主任、副处长，国有银行监管处副处长、副处长（正处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财务会计处处长，华润银行合规总监。现任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人事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

##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的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实质性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